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844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A09030000E_1136000949_senddoc1_1_Attach1
(376580000A_1130084470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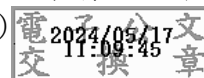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簡
易操作手冊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14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360009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簡易操作手冊中流程圖、函文例稿及相關表格係提供各校處理不適任教師程序之參考，不適任教師之處理仍應依循教師法、解聘辦法及專審會辦法規定，由各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就個案具體事實及調查資料審議之。
- 三、有關解聘辦法簡易操作手冊內容請至該署人事服務網
(<https://personnel.k12ea.gov.tw/Personnel/>) —表單
與檔案下載—不適任及諮商中自行下載參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（督學室）（含附件）、國民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體育保健科（含附件）、社會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特殊與學前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網路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（含附件）、學務管理科（含附件）



人事室 113/05/17 12:08



1130002577

有附件